乾隆宫廷玛纳斯碧玉研究

郭福祥

内容提要　玛纳斯碧玉与清代宫廷玉器制作的关系问题是清代玉器史研究中的一个空白，相关的研究一直十分薄弱。不少研究者倾向于清宫玉器收藏中存在着玛纳斯碧玉作品，而且数量不少，却苦于找不到一条文献材料证明这些玉器的原料就是来自于玛纳斯，因此，玛纳斯玉也成为玉器史的“迷思”之一。本文以文献记录、清宫档案和故宫博物院的收藏为依据，对清代新疆玛纳斯碧玉的开采进行探讨，对清代宫廷利用玛纳斯碧玉制作玉器的情况详加解析，尝试勾画出清代玛纳斯碧玉开发利用的真实图景。作者认为，玛纳斯碧玉是乾隆时期宫廷玉器制作重要的原材料之一，与清代宫廷玉器发展有着极为密切的关系。查禁玛纳斯碧玉的指令由乾隆帝发出，查禁期间大量玛纳斯碧玉原料进入宫廷，并利用这些原料琢制了大量玉器作品，宫廷成为此一时期内玛纳斯碧玉唯一的合法利用者。

关键词　乾隆时期　玛纳斯碧玉　查禁　输送　宫廷玉器

在清代宫廷玉器相关研究中，玉料的来源问题是探讨的重点之一，以往的研究多集中在宫廷玉器制作使用较为普遍的和阗玉上，对其他玉石产地的情况涉及不多。随着研究的不断深入，新的玉石产地不断被发现，相应地对这些产地及其玉石流通、加工历史的考察也就变得相当必要——新疆天山北麓的玛纳斯及其所产碧玉就是其中之一。玛纳斯碧玉矿在清代曾有过被开采和利用的记录，但在乾隆时期被封闭，禁止开采。多年不采使产玉点已经不为人知。直到1973年，北京玉器厂的老艺人莫英以在玛纳斯县城收购到的一块碧玉为线索，经几个月的访问和追踪找到了碧玉矿‹1›，此后玛纳斯碧玉再一次进入中国玉器制作者的视野之中。而今，玛纳斯碧玉已成为我国玉器制作的重要原材料之一。相较之下，学界对其历史的研究却相当薄弱，特别是对玛纳斯碧玉材料是否进入清宫，清宫收藏中是否可以找到确证为玛纳斯碧玉所制器物等问题都不甚清楚，甚至有的研究者对玛纳斯碧玉是否为宫廷玉器制作所使用仍存有相当的疑虑。

承香港北山堂基金会“利荣森纪念交流计划”的资助，笔者在2013到2014年间到台北故宫博物院进行了交流研究。其间，笔者就玛纳斯碧玉和清宫廷的关系与台北故宫博物院研究玉器的学者交流，并与邓淑萍研究员专门就此问题进行了讨论。此后，笔者特别注意对涉及玛纳斯碧玉的历史文献和实物例证加以搜集。

‹1›　唐延龄、陈葆章、蒋壬华：《中国和阗玉》页137，新疆人民出版社、台湾地球出版社，1994年。

书籍1.indb 6　15-3-26 下午4:57

本文即在此基础上，以相关文献记录（包括清宫档案）以及故宫博物院所收藏的玉器为依据，对前述诸问题尤其是乾隆时期宫廷玉器制作与玛纳斯碧玉的关系予以探讨。聊作引玉之砖，希望促进玛纳斯碧玉历史研究的不断深入。

一　玛纳斯碧玉相关研究回顾

在探讨相关问题之前，有必要将此前关于玛纳斯碧玉的研究状况略作回顾。玛纳斯碧玉产于今新疆昌吉州玛纳斯县南部天山北坡雪线一带。历史上对玛纳斯碧玉的记载非常之少。经常被研究者引用的历史文献只有寥寥几则：

一是乾隆年间《钦定皇舆西域图志》，其记载准噶尔部土产云："石名赤堆，沙碛之中多产五色石子，大者如拳，小者如梧子，光莹可爱。玉名哈斯，色多青碧，不如和阗远甚。"‹1›

二是嘉庆年间和宁编撰的《三州辑略》，书中记载："乾隆五十四年封闭玛纳斯绿玉厂，禁止开采。嘉庆四年奉上谕，叶尔羌、和阗等处出产玉石，向听民间售卖，并无例禁明文。因高朴串通商贩采买玉石案内，始行定例。凡私赴新疆偷贩玉石，即照窃盗例计赃论罪。原非旧例所有，况仍有偷带货卖者。今查案内，因此拖累多人，朕心殊为不忍。著照刑部议，嗣后取买新疆玉石，无论已未成器，概免治罪，钦此。玛纳斯城南一百余里，名清水泉。又西行一百余里，名后沟。又西行一百余里，名大沟，皆产绿玉。"‹2› 此条是目前引用频率最高的关于玛纳斯碧玉的历史记载。

三是宣统年间袁大化、王树枏等编纂的《新疆图志》，其中记载："再东北曰额林哈毕尔噶之山，奎屯河水出其阴，山中金、银、磺、铁、煤炭、石油诸矿，层见叠出。……自此山迳东北行，蜿蜒库尔喀喇乌苏、绥来、昌吉、呼图壁境者，则有罗克伦之金、清水河之玉、墩木达之银、察汉乌苏之铁、独山之石油、将军沟之石蜡、塔西沟头屯河之煤炭诸矿。"其中在"清水河之玉"后专门有一段文字介绍玛纳斯碧玉："玛纳斯河源水清，产玉，故名清水河。玉色黝碧，有文采，璞大者重数十余斤。又北流百里，入乌兰乌苏，河中多碧玉。清水河之西，乌兰乌苏之东有库克河，其源出奇喇图鲁山中，多绿玉，旧设绿玉厂。又绥来之城西百余里，曰后沟，曰大沟，皆产绿玉。"‹3› 文中库克河又名宁家河‹4›。

四是晚清诗人萧雄的《西疆杂述诗》，其中专门吟咏新疆玉石："玉拟羊脂温且腴，昆冈气脉本

‹1›　（清）于敏中、刘统勋、傅恒等奉敕撰：《钦定皇舆西域图志》卷四三"土产"条，《景印文渊阁四库全书》第500册，台北：商务印书馆，1986年。

‹2›　（清）和宁：《三州辑略》卷九"物产门"条，《中国方志丛书》"西部地方・西部011・三州辑略九卷"，台北成文出版社，1968年。

‹3›　（清）袁大化、王树枏等纂：《新疆图志》卷二九"实业志二"，中国国家图书馆藏《东方学会据志局本重校正增补》，天津博爱印刷所印行，1923年。

‹4›　前揭《中国和阗玉》页50。

书籍1.indb 7　15-3-26 下午4:57

〔图一〕碧玉龙尾觚
清　乾隆　宽12.1厘米　厚4.8厘米　高12.9厘米　台北故宫博物院藏
采自《宫廷之雅：清代仿古及画意玉器特展图录》，台北故宫博物院印行



来殊。六城人拥双河畔，入水非求径寸珠。”并对新疆玉石情况详加注解：“玉出昆冈，自来论玉者统计中外，以和阗为最，出云南者次之……北路玛纳斯河中，搜寻亦可得玉，色白而有翠。类乎云南所产，嘉者亦朗润可观，不常有。”‹1›

以上四条记载，撰述时间自乾隆至晚清，前后相承，基本上代表了清代新疆地方文献对玛纳斯碧玉的产地、产状、质量的认知过程。这些记载频繁出现在近些年对玛纳斯碧玉历史研究的诸多成果中，成为支撑玛纳斯碧玉历史研究的主要材料。

综观近年对玛纳斯碧玉的研究，基本上是以这几则记载为主干，并结合地质学的科学检测和数据分析构成的，总体上更偏重于对玛纳斯碧玉自然属性的研究‹2›。《中国和阗玉》一书可以说是其中的代表性成果‹3›。然而，上述的记载和论述更多地局限在玛纳斯玉料和在地开采的情况上面，而没有就玛纳斯碧玉和当时全国玉器制作网络的联系，特别是与宫廷玉器制作的关系等问题作进一步的探索。尽管一些研究谈到玛纳斯碧玉已经进入清宫，成为宫廷琢玉的重要玉材，但不能提供任何文献依据，因此仅是限于推测的状态。究其原因，资料的匮乏是最主要的制约因素。

对于清代宫廷玉器研究而言，对宫廷制玉原材料的研究也是十分重要的内容。很自然，玛纳斯碧玉逐渐进入到了宫廷玉器研究者的视野之内，在这方面两岸故宫的研究人员都依托各自丰富的玉器收藏进行了一定的探索，试图建立起玛纳斯碧玉和清代宫廷玉器制作之间的某些联系。

2011年，台北故宫博物院推出了《敬天格物——中国历代玉器展》，展览中一件乾隆时期的“碧玉龙尾觚”〔图一〕旁边放置了一块提示标牌，注明清代碧玉产地除了昆仑山碧玉外，天山北侧的玛纳斯一带也是碧玉的重要产区。在同年出版的展览导读册上，也对玛纳斯碧玉予以介绍：“盛清

‹1›　（清）萧雄：《西疆杂述诗》卷四“土产”，中国国家图书馆藏，湖南提学署刻本，1895年。

‹2›　唐延龄等：《新疆玛纳斯碧玉的成矿地质特征》，《岩石矿物学杂志》第21卷增刊，2002年；田帅：《新疆玛纳斯碧玉宝石学特征及矿物标型研究》，石家庄经济学院硕士学位论文，2014年。

‹3›　该书是我国第一部有关和阗玉的学术专著，“廓清了传统玉观念中直观的、经验的模糊认识，填补了地质学、矿物学的理论空白”（前揭《中国和阗玉》“杨伯达”序）。该书不仅探讨和阗玉的相关问题，还将和阗玉与国内外其他软玉矿石进行了比较研究和分析，其中关于玛纳斯碧玉的部分可以说是迄今为止关于玛纳斯碧玉最为全面和深入的研究成果。就玛纳斯碧玉而言，该书最早引述了《三州辑略》、《新疆图志》和《西域图志》中的记载，并讲到：“此种玉也进入清朝廷，成为重要玉材。”（前揭《中国和阗玉》页50）。其引述和论述方式为以后绝大多数论及玛纳斯碧玉的文章所沿用。另外，该书还对玛纳斯碧玉的化学成分进行了详细测定，通过野外考察和科学检测，认为玛纳斯碧玉是一种产在超基性岩体中的蚀变型软玉，由于其成因与和阗玉不同，化学成分也不一样，因此，玛纳斯碧玉与和阗玉可以区别。这些结论对玛纳斯碧玉的认识和鉴别都具有重要意义。

书籍1.indb 8　15-3-26 下午4:57

时，除了昆仑山碧玉外，天山玛纳斯碧玉也开采了；后者较前者更易色泽不匀，常深浅绿色交杂并包含大量黑色铁矿晶粒。不过乾隆皇帝并不细分，在御制诗中一并称作‘和阗绿玉’。”‹1› 提醒观众和读者观察实物，注意不同产地碧玉材质的差异性。

2014年8月，故宫博物院举办了《故宫博物院藏清代碧玉器与玛纳斯展》，出版了专门图录，这是博物馆界首次举办的以碧玉为专题的文物展。展览将北京故宫博物院所藏的一百余件清代碧玉作品集中展示，同时还展出了由新疆玛纳斯县提供的玛纳斯碧玉原料标本20块，观众可以将产地原料和清代宫廷碧玉器的材质进行比较，得出自己的结论。在图录中，张广文研究员撰写了《清代宫廷碧玉器》一文，对清代宫廷碧玉器进行了全面梳理‹2›。以上这些工作，都为探讨玛纳斯碧玉与清代宫廷玉器制作的关系提供了新的可能和方向。

〔图二〕碧玉鳌鱼花插
清　乾隆　宽11.4厘米 高17厘米　台北故宫博物院藏
采自《故宫玉器选萃》，台北故宫博物院印行



在诸多的研究成果中，台北故宫博物院邓淑萍研究员以其敏锐的学术直觉意识到玛纳斯碧玉与宫廷的关系。她在《是谁欺骗了汪精卫和日本天皇——从一件嵌玉屏风谈“绿色玉”的迷思》一文中，专门讨论了碧玉特别是玛纳斯碧玉的问题。她从1941年汪精卫送给日本天皇的嵌碧玉屏风一直被错认为是嵌翡翠屏风，谈到制作该屏风的玉料很可能就是玛纳斯碧玉，并从玛纳斯碧玉的矿物构成和化学成分角度分析了玛纳斯碧玉被误认为是翠玉的原因。同时，在该文中，邓先生还对清宫利用玛纳斯碧玉的可能性进行了推测‹3›。尽管从现存实物的实际情况推测，玛纳斯碧玉很可能已经为乾隆宫廷所使用〔图二〕，但又找不到任何可依据的文献资料，此种矛盾现象确实令人费解，这可能就是邓先生所

‹1›　邓淑萍主编：《敬天格物——中国历代玉器导读》页18，台北故宫博物院，2011年。

‹2›　张广文先生指出：“目前玛纳斯所产碧玉多以绿色为基本色，带有黑斑、青斑、铜锈色斑，类似的玉料清代宫廷玉器中有较多使用，其中一些可能来源于新疆玛纳斯地区。”“清代宫廷玉器的制造取得了巨大的成就，各色玉料得到了充分的使用，尤其是碧玉作品，数量大，制造精，许多较大型的宫廷陈设品、日用品都是用碧玉制造的，所用材料除和阗产碧玉外，尚有产自其他地区的碧玉，其中不乏玛纳斯产碧玉。”张广文主编：《故宫博物院藏清代碧玉器与玛纳斯》页12，故宫出版社，2014年。

‹3›　“除了昆山碧玉外，横亘在新疆中央的天山北麓的玛纳斯一带也出产碧玉。该处碧玉的开采始于何时？尚难考察，但从一些迹象分析，在十八世纪后期乾隆皇帝时玛纳斯碧玉可能曾经盛产，也向东运销，供应清宫所需。因为，我们发现两岸故宫都有一些刻有‘乾隆年制’款或乾隆御制诗的碧玉作品，呈深浅交杂的碧绿色，甚至包含明显的黑色矿物小粒，这是与前述昆山碧玉在外观上差异颇大的另一种碧玉。如碧玉鳌鱼花插、碧玉龙尾觥。后者口沿内壁加刻乾隆御制诗‘咏和阗绿玉龙尾觥’，说明在乾隆皇帝的心目中，它是来自和阗地区。事实上，乾隆御制诗虽多，却没有任何一首提及玛纳斯玉，极有可能乾隆皇帝根本不知道，在新疆境内除了昆仑山北麓和阗地区之外，还有其他产玉之地。”参见邓淑萍：《是谁欺骗了汪精卫和日本天皇——从一件嵌玉屏风谈“绿色玉”的迷思》，《故宫文物月刊》第336期，2011年3月号。

书籍1.indb 9　15-3-26 下午4:57

说的“迷思”了。因为不少研究者倾向于清宫玉器收藏中存在着玛纳斯碧玉作品，而且数量不少，但却找不到一条文献材料证明这些玉器的原料就是来自于玛纳斯。

二　查禁之前玛纳斯碧玉的采集与流通

玛纳斯碧玉的采集利用始于何时，史料中未见明确记载，但从先秦文献《山海经》的记述可以获得一些相关的信息。《山海经·北山经》记录的山脉中很多都出产玉石，祭拜这些山脉时“吉玉用一圭”[1]。而在乾隆年间奉敕编纂的《西域图志》中，将《北山经》中几座产玉之山定位在当时的准噶尔部范围之内，“潘侯之山，其阳多玉，其阴多铁；大咸之山，其下多玉；少咸之山多青碧；浑夕之山多铜玉”[2]。 也就是说这些产玉的山脉就在天山北部，与现在的玛纳斯产玉区域很接近。当地祭山时使用玉圭，说明早在先秦时期就可能有玉石的采集与使用。在玛纳斯地区也陆续发掘出一些早期碧玉制品，如玉斧等，也可以佐证这一区域玉石利用的历史很长。

尽管如此，在乾隆以前的漫长年代里，玛纳斯碧玉还是基本处于湮没无闻的状态之中，其采集和利用应该是处于一种纯粹自然的状态，即很可能是一种个体的非常态化的偶然之举，玉石的采集和利用并没有进入社会和经济网络，没有形成规模化的流通和市场。这种状态一直延续到乾隆五十年左右，当时清朝民间和官方对玛纳斯碧玉的认知可以印证这一点。

乾隆三十三年(1768)，纪昀因卢见曾盐务案被贬谪乌鲁木齐两年。这期间，他对当时乌鲁木齐所属地域内的军事、民风、经济情况多有独到观察，奉诏返京途中，特作《乌鲁木齐杂诗》记录自己的感受和见闻。其中谈到：“玛纳斯南山一带皆产金，恐游民私采，聚众生衅，雪消以后，防御甚严，近得策断其粮道，乃少弭。”[3] 纪昀对玉石是很关注的，他曾经对各种奇珍宝石包括青金石、翡翠的价格变化都有所记录[4]。以纪晓岚之敏锐，如果当时玛纳斯碧玉采集较多，流通较盛，就不会只关注到玛纳斯南山的金而不及于玛纳斯南山的玉了。然遍览晓岚之著作，记乌鲁木齐事甚多，却无一语及于玛纳斯碧玉。

乾隆四十七年增纂完成的《钦定皇舆西域图志》可以代表清朝官方对准噶尔玉石也就是玛纳斯玉石的看法，称：“色多青碧，不如和阗远甚。”与该书中对回部和阗玉石连篇累牍的记载相比，对玛纳斯碧玉这寥寥几字的记述实在让人觉得乏善可陈。这说明在编纂《西域图志》时，玛纳斯碧玉尚不为官方太多关注，且评价不高，大规模的采集应该也没有开始。

‹1› 袁珂校注：《山海经校注》页79，上海古籍出版社，1980年。

‹2› 前揭《钦定皇舆西域图志》卷四三“土产”条。收于《景印文渊阁四库全书》第500册，台北：商务印书馆，1986年。

‹3› (清)纪昀：《纪晓岚文集》第一册，《诗》卷一四“乌鲁木齐杂诗”，河北教育出版社，1991年。

‹4› 前揭《纪晓岚文集》第二册，“阅微草堂笔记”卷一五。

书籍1.indb 10　15-3-26 下午4:57

然而，这种情况到乾隆后期发生了变化，其原因与清代新疆的金矿开采有密切关系。

新疆的黄金开发历史悠久，民间淘采，年代湮远。但是，真正纳入到国家矿业体系，还是在清中央政府对新疆实施有效管理以后，玛纳斯一带即是清代十分重要的金产区。“库尔喀喇乌苏迤东产金之地。自济尔噶朗、奎屯两厂外，以昌吉之罗克伦河为最盛。河在城西二十里，源出孟克图岭。乾隆四十七年置金厂，征课如奎屯例。又昌吉南山之煤窑沟，俗名金口河，亦产砂金。又绥来西南百二十里之龙骨河，即金沟河也，产粉片、豆瓣、石滚诸金，其地悬流绝壁，险峻异常，有阎王边、鬼打球、鸡冠岩、绝命岩等名，然土人往采者，淘沙锥石，未尝惮其险阻。惟金苗散漫无定，忽隐忽现，故出金无多”‹1›。 乾隆二十六年(1761)，清朝在绥来县城西三百数十里之金沟河设立金厂，“督兵问采”，但因“折本甚巨，旋罢之”‹2›。又“乾隆三十六年(1771)，提督巴彦弼具奏，查乌鲁木齐所属玛纳斯地方南面一带，入山伐木之人常获金块。又玛纳斯西接库尔哈喇乌苏，山势绵亘数百里，沙砾内有金屑显露，必有金砂苗线可寻。现在委员踏看，如果金苗旺盛，再行开采”‹3›。 自此以后，玛纳斯南部一带开始出现采金矿点，开办金厂，各地淘金者也纷纷而至，私相前往淘洗金砂。清政府也采取措施加强对北疆采金业的管理。乾隆四十七年(1782)乌鲁木齐都统明亮提出办理金厂厂务条款，包括设立司金局，以便文移往来，稽查地方；在挖金人内施行课长负责制，每挖金民人五十名设立课长一名，经管约束客民，稽查往来出入，并每月交纳课金各事宜；金厂每课长领客民50名，发给照票，每名每月交纳课金3分，每至月底令课长汇齐交纳；每月交纳课金之后，课长需将余剩之金呈验，领票后方准售卖，如无照票，即照私金治罪；各铺户需将所买之金呈明给票，方准售卖，否则亦照私金治罪；添设新卡7处，严密稽查，以缉奸匪等‹4›。 这种管理模式获得乾隆帝认可，作为北疆采金业的基本管理制度得以实施。

之所以对北疆天山一带清代金产区的开采历史进行较详尽的介绍，是因为位于这一区域内的玛纳斯一带既是产金区同时也是产玉区，这些地方往往是金玉共生。例如“奇喇图鲁山，在绥来县城南一百八十里，金版玉底”‹5›， 说的就是发源于奇喇图鲁山的库克河两岸盛产砂金，河底又产玉石的情况。而乾隆早期玛纳斯碧玉的采集很大程度上就是由淘金者在采金的时候发现并携带出来。当时的档案记录可以证实这一点。

乾隆五十四年(1789)七月初十日，时任乌鲁木齐都统的尚安给乾隆皇帝上了一件奏折，称：

‹1› 前揭《新疆图志》卷二九“实业志二”。

‹2› 中国社会科学院中国边疆史地研究中心编:《新疆乡土志稿》之《绥来县乡土志》，页149，全国图书馆文献缩微复制中心，1990年。转引自贾建飞:《乾嘉时期新疆的金矿开采——以内地人的活动为中心》，《中国边疆史地研究》2011年第1期。

‹3› 前揭《三州辑略》卷九“物产门”。

‹4› 乌鲁木齐都统明亮“奏为迪化州等处厂金收获数目并办理厂务条款事”，乾隆四十七年八月十七日。转引自贾建飞:《乾嘉时期新疆的金矿开采——以内地人的活动为中心》，《中国边疆史地研究》，2011年第1期。

‹5› 前揭《新疆图志》卷一五。

书籍1.indb 11 15-3-26 下午4:57

“窃查，乌鲁木齐所属之绥来县南山产有绿玉，仰蒙皇上训谕，奴才业将勘明出产情形，设卡严行查禁，并饬委镇迪道于勘察之便，自行采取，与金夫呈出之绿玉，择交便员送京缘由，前经奏明在案。”同时“又有金厂夫头首出大子绿玉一块，据称系自金峒挖获，仍在山内，因路径崎岖，不能挽运”[1]。奏折中的“绥来县”即是现在的玛纳斯县，“金夫”即是挖金民人，“金厂夫头”可能就是金厂内的课长。根据《三州辑略》的记载，当时乌鲁木齐所属天山北麓一带的金厂多达十四个，“各处金厂通共金夫一千二百二十三名”，其中绥来县所属有“乌兰乌苏博罗屯古厂，东界红柵，南界南山，西界金屯，北界戈壁；红柵厂，东至清水河，南至达子桥，西至乌兰乌苏，北至玛纳斯；达子桥厂，东至清水河，南至南山，西至乌兰乌苏河，北至红柵”，共有金夫104名[2]，这些金厂基本和玛纳斯碧玉的产地重合，大量的金夫在这里采金。

这些散布于各地的淘金者正是使玛纳斯碧玉从产地流通到市场的主要推手。“讯之刨金人夫并遍加询访，佥称自乾隆四十七年官开金厂以后，金夫等采取金砂之际，或由土内刨出，或于沟中水小之时，见有浮出水面者，顺便捡出售卖，每斤不过得钱数十文。因入山二三百里之深，峻岭崎岖，实无专往刨挖之人，城市亦无专收贩卖之商”[3]。

由上可知，玛纳斯碧玉逐渐广为人所知恐怕就是在乾隆朝中叶特别是乾隆三十六年(1771)玛纳斯南面一带发现金矿以后。至乾隆四十七年在这些地方开设官办金厂，玛纳斯碧玉的市场流通量便日益增多。

这里还牵涉到前述《三州辑略》等文献中提及的“绿玉厂”问题。有研究者认为：“其所说之‘绿玉厂’，当是指‘官玉’而言。玛纳斯河‘玉厂’何时开设？史未见明载，但从一‘旧’字来看，估计当在道咸年间。史籍既称其为‘官玉厂’，则其所产之玉，不为‘岁贡玉’，便为‘特贡玉’。但有关其开采数量及输出情况，因未见之载籍，具体情况则不得而知。”[4] 这一认识恐怕存在问题。该研究者所依据的文献为清末民国时钟广生编纂的《西疆备乘》[5]，而《西疆备乘》关于玛纳斯绿玉厂的记述显然源于前引《三州辑略》和《新疆图志》。《三州辑略》中云“乾隆五十四年封闭玛纳斯绿玉厂”，《新疆图志》讲“库克河，其源出奇喇图鲁山中，多绿玉，旧设绿玉厂”，均提到在玛纳斯产玉区有“绿玉厂”的存在。但通过前面引述及后面将要使用的材料可知，在乾隆五十四年以前，玛纳斯碧玉并不存在官方有组织的开采，更谈不上专门开采碧玉的“绿玉厂”。可能的情况是二书的编纂者将处于玉产区中可以采集到碧玉的金厂视作是采玉之所，以金之淘采比附碧玉之采集，引起后人误解的“绿玉厂”之说也就自

‹1› 台北故宫博物院图书文献处藏：军机处档折件，041322号。

‹2› 前揭《三州辑略》卷九“物产门”。

‹3›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乌鲁木齐都统尚安 奏为查明玛纳斯产玉情形并设卡稽查事折。宫中档案全宗 04-01-01-0425-024号。

‹4› 蔡家艺：《清代新疆玉石的开采与输出》，载《中国边疆史地研究》第20卷第3期，2010年9月。

‹5› 钟广生：《西疆备乘》卷二“矿产”条。收于全国图书馆文献缩微复制中心编：《中国边疆史志集成(新疆史志)》。

书籍1.indb 12 15-3-26 下午4:57

然出现了。这也从另一个角度证明玛纳斯碧玉采集和流通与当时各处金厂的密切关系。

三　玛纳斯碧玉进入宫廷视野及私玉查禁

乾隆五十四年(1789)对于玛纳斯碧玉而言是一个极其重要的时间节点。

是年三月初九日，乾隆皇帝发布了一道上谕："玛纳斯所出绿色玉石与和阗所产白色玉石一体查禁。嗣后如有偷带之人，一经查出，即照私带玉石之例治罪。"‹1› 这道谕旨可以说是玛纳斯碧玉采集利用历史的分水岭，标志着玛纳斯碧玉正式进入到了清代宫廷的视野之内。

如前所引，当地官员询问采金人夫的叙述表明，玛纳斯碧玉在乾隆三十六年玛纳斯地区发现金矿，尤其是乾隆四十七年建立官方金矿以后才开始较多地被采集，皆是由金厂金夫采金之时顺便带出，价格不高，市场不大。那么，此后经过短短十几年，是什么原因促使乾隆皇帝关注到玛纳斯碧玉并下令查禁私玉贩卖呢？由于记载缺失，我们暂时还无法找到确切的答案。有的研究者推断，玛纳斯碧玉的查禁与乾隆四十三年的高朴玉石案有关。但二者在时间上相隔了十余年，高朴走私玉石案发生的时候宫廷还不知道玛纳斯碧玉的存在，就更谈不上查禁了。笔者认为可能的情形是，随着玛纳斯碧玉私人采集和贩运的增多，从各个隘口被查出的私贩玉石中碧玉数量不断增加，在审讯贩玉者过程中得知有的碧玉来自于天山北坡的玛纳斯一带，而且这些碧玉还没有列入私贩玉石查禁的范围之内，相关官员将这一情况上奏乾隆皇帝，于是才有了上述查禁谕旨。

自乾隆皇帝发出查禁谕旨后，负责管辖玛纳斯碧玉产地的乌鲁木齐都统便迅速部署，采取了一系列措施，并随时向乾隆皇帝奏报查禁情况。笔者目前所见最早的关于玛纳斯碧玉查禁情况的奏报是乾隆五十四年四月二十日乌鲁木齐都统尚安的"为查明玛纳斯产玉情形并设卡稽查事折"，距乾隆发出查禁谕旨仅四十多天。鉴于该折对了解玛纳斯碧玉查禁情况非常重要，故全录于下‹2›：

> 奴才尚安跪奏，为查明产玉情形并设卡稽查缘由，仰祈圣鉴事。窃，奴才钦奉谕旨，查禁玛纳斯所产绿玉。当即饬委镇迪道凤翔、署玛纳斯副将马胜国前往勘察，并通行晓谕严禁，暨勒限首报等情，先经奏明在案。兹据道员凤翔等查明禀复，出产玛纳斯绿石地方共有三处，一由绥来县城南行入山百余里地，名清水河；一由清水河转而向西行百余里地，名后沟；一由后沟西行一百七十里地，名大沟，皆产绿石。山沟各长六七十里，惟大沟绿石较多。讯之刨金人夫并遍加询访，佥称自乾隆四十七年官开金厂以后，金夫等采取金砂之际，或由土内刨出，或于沟中水小之时，见有浮出水面者，顺便捡出售卖，每斤不

‹1›　台北故宫博物院图书文献处藏：军机处档折件，043093号。

‹2›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乌鲁木齐都统尚安 奏为查明玛纳斯产玉情形并设卡稽查事折。宫中档案全宗 04-01-01-0425-024号。

书籍1.indb 13　15-3-26 下午4:57

过得钱数十文。因入山二三百里之深，峻岭崎岖，实无专往刨挖之人，城市亦无专收贩卖之商。并据该道等将自行采取并金夫呈出收存之大小绿玉十五块，携带出山。奴才详加验视，其中色淡而稍润者八块，共重五百余斤，拟俟便员恭赍呈览。其余七块，色俱黑暗，并不光润，仍饬该道收存，统俟续行查出，或限内自行首出之玉内，若有色润而佳者，再行送京。并恐金夫及居民人等仍将好者匿存，图获重利，遂面谕该道等密派妥人在城市地方严加查访外，至三处山内，东西南三面并无路径，惟峡口以北有小路可以四通。查博罗通古沟口、塔西河口原设有金厂卡伦二处，派拨弁兵，严密巡逻。奴才仍不时派人稽查，可期无偷采透漏之弊。谨将堪明出产绿玉情形并应设卡伦处所，绘图贴说，恭折具奏，伏乞圣鉴，谨奏。

此后直至乾隆六十年，尚安不断通过奏折将查禁和获得玛纳斯碧玉的情况上奏乾隆。通过尚安的奏折，可知当地有关方面对玛纳斯碧玉采取了如下查禁措施：

一是产地勘察。部署产玉区官员镇迪道凤翔、署玛纳斯副将马胜国前往产玉区对玉矿情况进行详细勘察，明确出产绿玉的主要地点及其地理方位，遍访当地民人和金夫，了解碧玉开采的真实情形。“清水河”、“后沟”、“大沟”等现在耳熟能详的玛纳斯碧玉产地就是在那个时候被确认并记录下来的。碧玉产地的勘察为实施查禁提供了基本依据。

二是通行晓谕。将乾隆皇帝查禁玛纳斯碧玉的谕旨传达给产玉区内的各类居民人等知晓，严禁私窃偷采，以防患于未然。

三是勒限首报。对于当地居民人等手中留存的碧玉原料，要求其在规定的时限内主动上交官府。在限内自行交出的玉石拥有者，盖免追究。逾限不交或被查出者，则按相关规定加重治罪。根据现有资料推断，当地官府给出的首报时限大致是乾隆五十四年年底。这期间，屡有商民人等呈出玛纳斯碧玉的记录。如乾隆五十四年七月初四日奏报：“自五月以来，据镇迪道详报官兵商民人等陆续呈出大小绿玉六十二块，重三千二百二十九斤。”[1] 呈首者均未予责罚。

四是封闭金厂。乾隆五十五年六月二十八日尚安奏报：“缘玛纳斯所属金厂连界处即产有绿玉，该厂金砂不旺，诚恐金夫籍名偷挖，是以奏明封闭。”又说“自封闭之后迄今逾数月”[2]。可知玛纳斯官办金厂的封闭时间大约也是在乾隆五十四年年底。显而易见，由于官开金厂的区域即是碧玉产地，为了防止金夫偷采玉石，于是将碧玉产区内不太好的金厂关闭。这也可以很好地证明笔者前面提到的关于绿玉厂问题的结论，乾隆五十四年封闭玛纳斯绿玉厂，实际上就是为了禁采碧玉而封闭了官办金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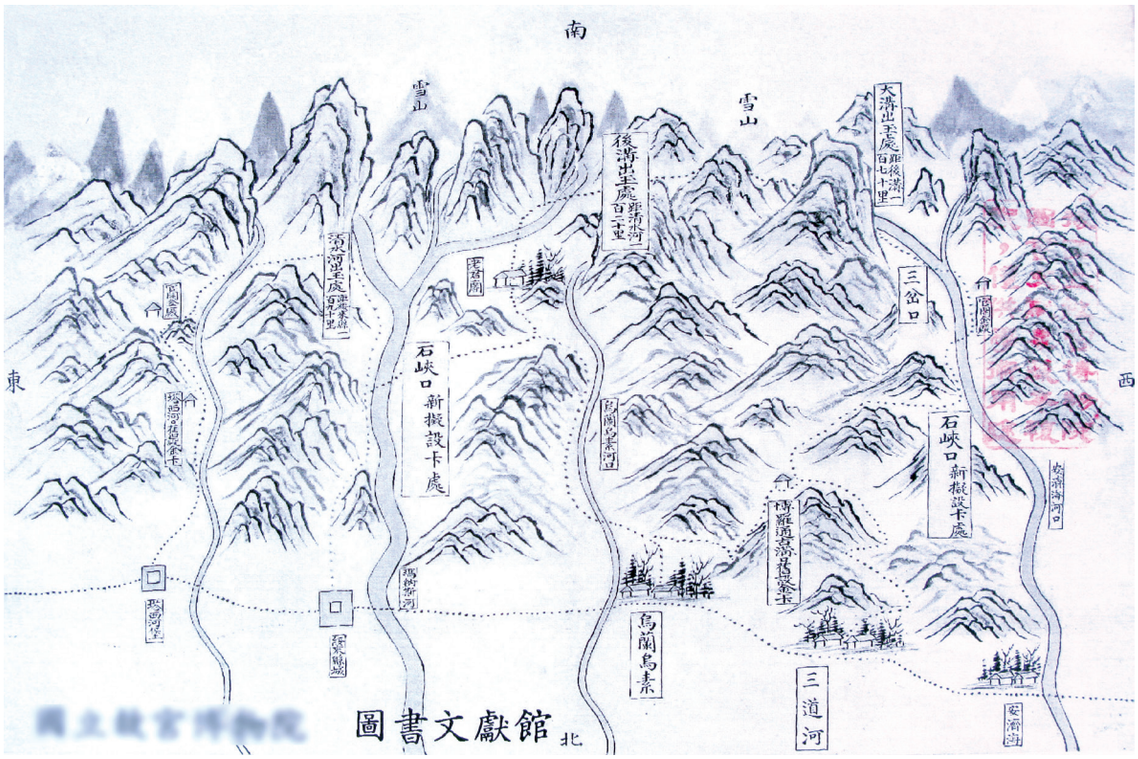
五是定期巡查。前述尚安在奏折中还讲到：“自封闭之后迄今逾数月，仍恐有牟利之徒潜入私

‹1› 台北故宫博物院图书文献处藏：军机处档折件，041322号。

‹2›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尚安 奏为续经拿获玛纳斯绿玉事。宫中档案全宗，04-01-36-0094-003号。

书籍1.indb 14 15-3-26 下午4:57

〔图三〕**玛纳斯出产绿玉情形并应设卡伦处所图** 清 乾隆
台北故宫博物院图书文献处藏，军机处档折件040480号



挖金砂或偷窃绿玉。奴才复于五月内乘其雪化之时，遴委实心任事之文武员弁，分道入山搜查，谕令于山峒水沟如有埋藏并显露玉块，概行收运出山，免滋日后偷窃之弊。”这次搜查收获很大，“兹据该委员等禀报，旧开金厂即产石之处，并无一人，惟顺道收采得绿玉四块。复于山之背后见一峒，内积雪虽多，而深浅不一，当此炎热之际，有微露绿石之处，饬令兵役将雪除开，竟全系绿石。自系从前金夫所藏，尽行移出，共有八十八块”‹1›。因此这一做法便成为定例得以延续，每年于春夏之交冰雪融化之时，都要进行类似的巡山搜查‹2›。

六是设卡稽查。根据前引乾隆五十四年四月二十日尚安“为查明产玉情形并设卡稽查缘由”奏折，为防止清水河、后沟、大沟等地碧玉被私掘偷采，在原来塔西河口、博罗通古沟口两个金厂卡伦的基础上再增加卡伦，派兵驻守，巡逻稽查碧玉。同时将产玉情形和增设卡伦的位置绘图贴说，随折呈览。非常幸运的是，该图现仍收藏于台北故宫博物院‹3›〔图三〕，使我们得见其真貌。该图标示出了塔西河堡、绥来县城、乌兰乌素、三道河、安济海、老君庙、三岔口等重要地点的位置，塔西河、

‹1›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尚安 奏为续经拿获玛纳斯绿玉事。宫中档案全宗，04-01-36-0094-003号。

‹2› “玛纳斯山内出产绿玉，久奉严禁。每年春夏积雪消后，派委妥员前往查勘”。参见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宜绵奏报拿获私盗玛纳斯玉块盗犯事。军机处全宗·录副奏折，03-0630-077号。

‹3› 台北故宫博物院图书文献处藏：军机处档折件，040480号。

书籍1.indb 15 15-3-26 下午4:57

玛纳斯河、乌兰乌素河、安济海河等各河流的流向及河口，当时官开金厂的地点以及原有“塔西河口旧设金卡”、“博罗通古沟口旧设金卡”的位置；还在三处产玉地明确标注出“清水河出玉处，距绥来县一百九十里”、“后沟出玉处，距清水河一百二十里”、“大沟出玉处，距后沟一百七十里”等方位坐标以及“新拟设卡处”的具体位置。通过该图，可以明确当时又新增了两处卡伦，分别在绥来县南玛纳斯河的石峡口和安济海南部安济海河的石峡口。将图和奏折对照，当时碧玉产地和所设卡伦之间的位置关系便一目了然。这也为我们现在查找清代玛纳斯碧玉矿点和卡伦遗迹提供了极为重要的线索。专门稽查玛纳斯碧玉卡伦的设立，对遏制碧玉产地的私采偷挖起到了非常重要的作用。

以上各项措施，可以说很好地实现了政府对玛纳斯碧玉产地的控制，同时也明确了私人贩卖运输玛纳斯碧玉的非法性。正是从乾隆皇帝发布查禁谕旨开始，玛纳斯碧玉不再是民间流通的商品，而成为官方尤其是宫廷的垄断性资源。

与和阗、叶尔羌玉石查禁的情形一样，对于玛纳斯碧玉的查禁并不仅仅限于玉石产地，新疆与内地之间的各个交通关隘和市肆亦是主要的稽查场所。即便是严厉的法律得到了最大限度的执行，也不会使违法现象消失殆尽，玛纳斯碧玉的私运贩卖也是如此。随着玛纳斯碧玉查禁措施的实行，有关玛纳斯碧玉偷采私运的案件也逐渐浮出水面。根据笔者掌握的档案材料，从乾隆五十四年至乾隆六十年(1795)，在玛纳斯当地及嘉峪关等处共查处偷采私贩玛纳斯碧玉案件四例，其详细情况如下：

1. 王建章案

乾隆五十四年十一月十三日，陕甘总督勒保接到肃州镇总兵德光在嘉峪关盘获夹带玛纳斯玉石人犯王建章一名、绿玉一块的呈报，命将人犯、玉石解到甘肃省城兰州详审。经审明，王建章系浙江仁和县人，于乾隆五十二年携带杂货至肃州贩卖，因资本亏折，即出嘉峪关左惠会堡地方开饭铺生理。乾隆五十四年二月内，有不知姓名人携玛纳斯绿玉一块，计重七十五斤，向其售卖。该犯即用价银四两买下，后因生意平常，关闭饭铺，欲行回籍。于十月十五日雇车起身，将绿玉装入行李，冀图带进口内变卖。十六日行至嘉峪关，即被官兵盘获。

勒保认为：“王建章买玉之时，虽在未经查禁以前，但该犯于奉旨严禁之后，尚敢夹带进口，希图售卖获利。未便因其不知例禁，稍为宽纵。况玛纳斯绿玉现系查禁之始，更不可不从严办理，以儆奸匪偷贩之弊。”于是最终拟定：“王建章一犯，若照窃盗计脏，杖责不足示惩，应从重拟以杖一百，徒三年，到配折责安置。”[1] 勒保对此案的审理处置成为以后同类案件的参照，在后来的马世海案中得到了延续。

2. 马世海案

乾隆五十五年六月初五日，陕甘总督勒保接到肃州知州涂趯龙的呈报，在嘉峪关从马世海、杨

‹1› 台北故宫博物院图书文献馆藏：军机处档折件，043093号

书籍1.indb 16 15-3-26 下午4:57

文德等人的车内搜出玛纳斯绿玉二十一块，并拿获贩玉民人马世海、马从得、刘成、朱卫川、邹谨修、陈景曾、李先凌、杨德文等，只有张台臣一人未获。

经审讯，马世海籍隶安西州三道沟，其余七人俱系内地民人，籍隶各殊，先后至乌鲁木齐地方赶车贸易生理。该犯等于乾隆五十二、三、四等年玛纳斯绿玉未禁之先，起意贩卖。马世海用银七两买绿玉四块，共重一百斤八两；马从得用皮张值银四两换绿玉一块，计重七十五斤；刘成用银六两五钱买绿玉三块，共重一百零四斤；朱卫川用茶叶值银四两二钱换绿玉二块，共重六十九斤；邹谨修用绸匹值银三两二钱换绿玉二块，共重五十八斤；陈景曾用茶叶值银六两八钱换绿玉二块，共重一百二斤；李先凌用皮裤值银十一两五钱换绿玉四块，共重一百五十八斤；张台臣买有绿玉二块，共重一百二十九斤，不知价值。又朱卫川与邹谨修、陈景曾、张台臣四人共出银四两三钱，伙买绿玉一块，计重七十五斤，卖玉之人俱不知姓名住址。

乾隆五十四年三月初六日，马世海用自己车辆欲将绿玉装运进口内，马从得、刘成托其顺便携带。朱卫川等各将绿玉托安西驼户杨文德驮运，分别许给七十五斤和二十斤绿玉各一块，抵作脚价。同年四月行至安西州三道沟地方时，因听说绿玉新奉例禁，不敢前进，便将绿玉在马世海、杨文德家内藏放，其他人先行进口。至五十五年四月间寄信让马世海、杨文德将绿玉遇便设法带进内地，以图售卖。马世海、杨文德便将绿玉装车同雇工刘光喜、黎文杰赶运至王子庄，打算从边墙倒缺处偷越。因该处新设兵卡检查甚严，不敢前进，复回至嘉峪关，将车上绿玉用草遮盖，以图混入关内，即被兵役搜出，各犯亦被拿获。共查获玛纳斯碧玉870斤8两，遇有便员赴京时解送京城。

最终拟定："马世海、马从得、刘成、朱卫川、邹谨修、陈景曾、李先凌七犯各照例计赃杖责，不足示惩，应从重拟以杖一百、徒三年。朱卫川虽年逾七十，不准收赎。杨文德贪得绿玉，听从代运，与为从无异，应与朱卫川等满徒上减一等，杖九十，徒二年半，均到配折责安置。刘光喜、黎文杰系马世海等雇工，讯未得赃，但既知绿玉系属例禁，并不首报，亦属不合，均应照不应重律，杖八十，各折责三十板。逃犯张台臣严缉，获日另结。"[1]

3. 吴成才案

乾隆五十八年八月二十四日玛纳斯左营兵丁徐明、县役曹建在离城二十里一个叫干沟的地方见有五人拉马四匹，在沟内埋藏物件，当即拿获吴成才等，并将所埋之物起出，系玛纳斯绿石十三块。又有巡查卡伦之兵丁于二道桥以东拿获偷玉人犯买万伏等四人，并玉九块。

经审讯，吴成才、马应举、马大有、杨宗玉、岳彦海等五人皆系灵州回民，素以打牲为业，于八月初间由安济海入山，行至博罗通古山后，见有大块绿玉，不能起出，因离卡伦较远，遂起意商同烧打。共打下绿玉大小十三块，用马分驮，绕至博罗通古河沿，其时水落河浅，偷涉出山。该犯等计议，若白日至城，必被盘诘，因于离城二十里地名干沟处所掘土掩埋，以便黑夜暗行取回。不意猝

‹1› 台北故宫博物院图书文献馆藏：军机处档折件，045678号

书籍1.indb 17 15-3-26 下午4:57

遇兵役，即时拿获。

买万伏、米成、韩麻子、赵序等四人亦系回民，入山挖取紫草，见有绿石，亦携出九块，候至半夜，偷过二道桥卡伦，并无官兵知觉，出山后恐被盘诘，遂将玉石埋于松林之内，被该营巡查弁兵搜获。

结果，“博罗通古山内绿玉久经封禁，乃吴成才、买万伏等九人胆敢先后私偷运出二十二块，实属大干法纪，若不严办，无以示惩。吴成才、马应举、杨宗玉、马大有、岳彦海五犯与买万伏、米成、韩麻子、赵序四犯俱系回民，应请不分首从，发往黑龙江给兵为奴”‹1›。

4. 王义秀案

乾隆六十年六月十一日，乌鲁木齐都统宜绵上奏，“伏查玛纳斯山内出产绿玉，久奉严禁。每年春夏积雪消后，派委妥员前往查勘。奴才今岁密派玛纳斯副将明安带兵入山搜查，旋据该副将曾于五月十二日行至山阴僻处，遇见五人赶马六匹，随于马上搜出绿石十八块，内子石三块，碴石十五块。即将玉石连犯解送前来。奴才随饬镇迪道审讯得，私窃绿玉人犯王义秀等五名之外，尚有赵大嘴、班五二名逃逸，当即严饬查拿务获。复据卡伦弁兵将商同入山偷玉未到产玉处所之杨得魁等四名盘获，由该副将派兵赶解来城。质讯之下，实系商同入山偷玉石之人。奴才亲提各犯复讯无异，应请将王义秀、杨彦贵、米二、姚文世、石廷美等照前此办过成案，发遣伊犁给兵丁为奴。将未经偷得玉石之杨得魁、陈守业、夏得对、崔清明等四名枷号两个月，重责递籍管束。赵大嘴、班五现饬严缉，获解到日，咨部办理”。此次查获的“绿玉子石三块、碴石十块，共称重八百二十一斤，按块开单呈报军机处查考过便解京”‹2›。

乾隆皇帝为此特别批示：“玛纳斯山内所出绿玉，早经严禁。今复拿获九人，想来内地白玉、绿玉皆系由新疆偷采者，不然从何得来？著交经过地方各大臣等，严饬隘口驿站，不时留心搜查，毋得稍有疏漏。”‹3›

以上四案涉及的案件情形各不相同，有的是在玛纳斯产地偷采，有的是从他人手中购买贩运。但不管是哪种情况，最后的处置结果都不是“照例治罪”，而是从重从严办理。按照乾隆皇帝的查禁谕旨，“嗣后如有偷带之人，一经查出，即照私带玉石之例治罪”。而在清代相关律例中，对私带玉石者应该是按照“私贩新疆玉石者，照窃盗计赃科罪。窃盗赃一两以上至十一两，杖七十”‹4› 的原则处理。但通观以上四起案件的处罚，其中王建章案和马世海案虽然购买玉石时间是在查禁令发布之前，但“该犯于奉旨严禁之后，尚敢夹带进口，希图售卖获利，未便因其买在例禁以前，稍为宽

‹1›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乌鲁木齐都统尚安 奏为拿获私窃绿玉人犯吴成才等审明定拟疏防额外外委李功成等应革职枷号事。宫中档案全宗，04-01-01-0456-057号。

‹2›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宜绵奏报拿获私盗玛纳斯玉块盗犯事。军机处全宗·录副奏折，03-0630-077号。

‹3› 《清高宗实录》卷一四八二“乾隆六十年七月甲寅”条。

‹4› 台北故宫博物院图书文献馆藏：军机处档折件，043093号、045678号。

书籍1.indb 18 15-3-26 下午4:57

纵，自应从严办理”。从而分别给予“杖一百，徒三年，到配折责安置”、“杖一百、徒三年”或“杖九十、徒二年半”的严厉处罚。而吴成才案和王义秀案各犯更是因为明知玛纳斯碧玉已经封禁，仍然胆敢偷采，结果被“发往黑龙江给兵为奴”或“发遣伊犁给兵丁为奴”，处罚更厉。如果我们把视线再次转到实行查禁一年后对超限但自行呈首玛纳斯碧玉者的处理，同样会有从严从重的感觉。乾隆五十五年六月二十八日尚安上奏：“自本年二月起至五月止，据各属陆续禀报，有商民等于奉禁之前，或系外出贸易，或实因患病，于限内未及呈缴，陆续自首者，共交出绿玉二十三块，虽系自行呈首，但逾限已久，究属违例。随饬该管州、县量予责惩示儆。”‹1› 可以说，从严从重是清代官方对玛纳斯碧玉偷采私贩案件处理的一贯性原则，这使得玛纳斯碧玉开采和流通得到了强力管控。

对玛纳斯碧玉的查禁，为宫廷垄断玛纳斯碧玉资源提供了条件，玛纳斯碧玉成为乾隆后期宫廷玉器制作的重要原材料之一。

四　运送宫廷的玛纳斯碧玉原料

就现在所掌握的材料，还不能确定玛纳斯碧玉最早是在什么时候成为清代宫廷玉器制作的原料。但可以肯定的是，清宫大规模使用玛纳斯碧玉是在乾隆皇帝发布查禁令以后。那么，有多少玛纳斯碧玉进入了宫廷？又是通过什么途径进入宫廷的呢？

据笔者掌握的材料，最早向乾隆时期的宫廷运送玛纳斯碧玉的时间可能就是发布查禁令的乾隆五十四年。这一年七月初四日，乌鲁木齐都统尚安上奏乾隆皇帝‹2›：

> 奴才尚安跪奏，为饬委便员恭送绿玉事。窃查，乌鲁木齐所属之绥来县南山产有绿玉，仰蒙皇上训谕，奴才业将堪明出产情形，设卡严行查禁，并饬委镇迪道于勘察之便，自行采取，与金夫呈出之绿玉，择交便员送京缘由，前经奏明在案。今有满营新放佐领灵泰系例应送部补行带领引见之员，除将前折具奏绿玉十五块内选出色润者八块，内有子玉三块、磋玉五块，共重五百六十九斤，欠润磋玉七块，重二百零一斤。再自五月以来，据镇迪道详报官兵商民人等陆续呈出大小绿玉六十二块，重三千二百二十九斤。奴才率同该道暨印房司员等细加查验，内有子玉十四块，磋玉四十八块，虽颜色之深浅、干润与本质之粗细大小不一，均系玛纳斯玉石，自应与选出之八块并欠润之七块，全行送京。以上共子玉十七块、磋玉六十块，共重三千九百九十九斤，俱用毯皮封裹，交该员于七月初四日起程送京讫。又有金厂夫头首出大子绿玉一块，据称系自金峒挖获，仍在山内，因路径崎

‹1›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尚安 奏为续经拿获玛纳斯绿玉事。宫中档案全宗，04-01-36-0094-003号。

‹2›　台北故宫博物院图书文献馆藏：军机处档折件，041322号。

书籍1.indb 19　15-3-26 下午4:57

岖，不能挽运。奴才即令绥来县申保就近查验，颜色尚佳，随饬该营协同该县酌拨兵夫，设法搬运，今已到城，约重一千二百余斤。现在打造坚固车辆，一俟完竣，即交后次补行引见之员送京。所有子玉、磋玉谨缮清单，恭呈御览，伏乞皇上圣鉴。谨奏。

这是笔者迄今所见到的新疆地方官员自产地向宫廷运送玛纳斯碧玉的最早记载，也是单次运送数量最多的记载，共计78块5200余斤。从奏折可知，这些玉石被分作两次送往北京宫廷。先行运送的一次主要包括官员对产地勘察时顺便采取和官兵商民人等自行呈首两个部分。其中子玉十七块、磋玉六十块，共重3999斤，于七月初四日起程送京，玉料的详细情况见[表一]。

[表一] 查禁令发布后首批解运到宫廷的玉料情况‹1›

编号	玉种	重量(斤)	编号	玉种	重量(斤)
1	子玉	200	40	磋玉	92
2	子玉	116	41	磋玉	108
3	子玉	57	42	磋玉	80
4	子玉	124	43	磋玉	75
5	子玉	70	44	磋玉	74
6	子玉	40	45	磋玉	64
7	子玉	23	46	磋玉	63
8	子玉	29	47	磋玉	59
9	子玉	12	48	磋玉	58
10	子玉	34	49	磋玉	59
11	子玉	18	50	磋玉	57
12	子玉	43	51	磋玉	48
13	子玉	45	52	磋玉	47
14	子玉	45	53	磋玉	29
15	子玉	16	54	磋玉	38
16	子玉	6	55	磋玉	36
17	子玉	7	56	磋玉	36
18	磋玉	72	57	磋玉	35
19	磋玉	44	58	磋玉	22
20	磋玉	35	59	磋玉	14
21	磋玉	25	60	磋玉	9
22	磋玉	20	61	磋玉	9
23	磋玉	41	62	磋玉	8

‹1› 此表根据台北故宫博物院图书文献馆藏军机处档折件041322号制作。

书籍1.indb 20 15-3-26 下午4:57

［**续表一**］

编号	玉种	重量(斤)	编号	玉种	重量(斤)
24	礓玉	38	63	礓玉	35
25	礓玉	31	64	礓玉	35
26	礓玉	31	65	礓玉	31
27	礓玉	22	66	礓玉	28
28	礓玉	22	67	礓玉	34
29	礓玉	16	68	礓玉	34
30	礓玉	169	69	礓玉	15
31	礓玉	157	70	礓玉	18
32	礓玉	147	71	礓玉	18
33	礓玉	122	72	礓玉	11
34	礓玉	135	73	礓玉	10
35	礓玉	113	74	礓玉	8
36	礓玉	117	75	礓玉	8
37	礓玉	103	76	礓玉	4
38	礓玉	135	77	礓玉	3
39	礓玉	98			

从表中每块玉石重量的记录可以看出，与和阗玉料相比，玛纳斯碧玉原料总的看来都是比较大的。另外还有一块重1200余斤的巨大子玉也从山中运出，由于待打造坚固车辆后送京，起运时间比前一批稍晚。

一年以后，即乾隆五十五年六月二十八日，尚安再一次向乾隆皇帝奏报有关近一年以来续得玛纳斯碧玉的情况[1]：

> 奴才尚安跪奏为续经查获绿玉，恭折奏闻事。查玛纳斯绿玉自上年四月钦奉谕旨查禁后，旋据兵民人等首出及镇迪道凤翔于查山之便顺采子玉、礓玉，俱经奴才奏明，饬交便员送京在案。缘玛纳斯所属金厂连界处即产有绿玉，该厂金砂不旺，诚恐金夫籍名偷挖，是以奏明封闭。自封闭之后迄今逾数月，仍恐有牟利之徒潜入私挖金砂或偷窃绿玉。奴才复于五月内乘其雪化之时，遴委实心任事之文武员弁，分道入山搜查，谕令于山峒水沟如有埋藏并显露玉块，概行收运出山，免滋日后偷窃之弊。兹据该委员等禀报，旧开金厂即产石之处，并无一人，惟顺道收采得绿玉四块，复于山之背后见一峒，内积雪虽多，而深浅不一，当此炎热之际，有微露绿石之处，饬令兵役将雪除开，竟全系绿石。自系从前金

‹1›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尚安 奏为续经拿获玛纳斯绿玉事。宫中档案全宗，04-01-36-0094-003号。

书籍1.indb 21 15-3-26 下午4:57

夫所藏，尽行移出，共有八十八块。又，自本年二月起至五月止，据各属陆续禀报，有商民等于奉禁之前，或系外出贸易，或实因患病，于限内未及呈缴，陆续自首者，共交出绿玉二十三块，虽系自行呈首，但逾限已久，究属违例。随饬该管州、县量予责惩示儆。所有委员收采及自首绿玉大小共计一百一十五块，奴才率同司员与镇迪道、迪化州细加查看，择其色质光润子玉九块、礓玉八块，共重一千四百五十八斤，稍润子玉十六块、礓玉二十三块共重二千八百一十七斤，应俟便员分起陆续送京。其余粗黯之绿石计五十九块共重二千七百二十八斤，似未便一体送京，以省沿途輓运之烦，应请存贮道库，造其斤数细册，以备查考。除仍饬各属严密搜查，不得稍懈外，谨将委员查山收获及陆续自首绿玉缘由，恭折具奏，伏祈皇上睿鉴，谨奏。

经过挑选验看，共有4275斤玛纳斯碧玉需要运送北京宫廷。乾隆五十六年尚安的一道解送咨文证实这些碧玉确实已经分两次运往北京宫廷[1]：

管理乌鲁木齐等处事务都统革职留任尚 为饬委便员恭送绿玉事。印房案呈，查本处前经奏明查获及首出玛纳斯绿玉共重四千二百七十五斤，交便员解京等因在案。除五十五年八月内委员解送绿玉一千四百五十八斤外，尚有绿玉二千八百一十七斤未解。兹有赴京引见之乌鲁木齐满营佐领额尔京额之便，即将前项绿玉委员解京。当饬眼同镇迪道照数逐细点查，包裹封固，共三十九包。沿途照料派拨满兵三名，跟随额尔京额前往，于本年八月初十日自乌鲁木齐启程，带解进京。应请将解京绿玉块数斤重清单咨呈军机处转饬查收。

从以上尚安奏折和咨文可知，从乾隆五十四年至五十六年，尚安共向北京宫廷解送玛纳斯玉石9475斤，再加上前述查禁盘获的王建章案75斤、马世海案870斤8两、王义秀案821斤，解送到宫廷的玛纳斯碧玉共计11241斤8两，数量相当巨大。而这只是有确切斤两数目的部分，像前述吴成才案笔者没有查到涉案碧玉的确数，但从案情推断，应该不下千斤。故此，自乾隆五十四年起运送到北京宫廷的玛纳斯碧玉的实际数量要大得多。

通观上述运往宫廷的玛纳斯碧玉，获得的途径主要有三：一是玛纳斯碧玉产地的管理机构勘察玉矿和每年定期巡查时顺便采集带回；二是发布查禁令后由金夫、商民等自行首出；三是查获偷采或私贩的碧玉。可以看出，对玛纳斯碧玉的获取实际上只有查禁，而没有大规模的开采。

由于路途遥远，玛纳斯碧玉解京亦是一项浩大工程，从乌鲁木齐都统、陕甘总督、兵部等呈给军机处解送碧玉的相关咨文中，我们可以了解玛纳斯碧玉从产地或查获地运送到北京宫廷的详细情

‹1›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乌鲁木齐都统尚安 为派员将乌鲁木齐所得绿玉送京城事咨呈。军机处全宗，03-0194-3366-012号。

书籍1.indb 22 15-3-26 下午4:57

况。其中以乾隆五十六年解京的2817斤玛纳斯碧玉的文档保存最全，从中可一窥全豹。

当时乌鲁木齐都统尚安的咨文是关于此次解运最早的文件，该咨文除前引所述玉石的重量、解送人员、启程日期等内容外，还特别强调："并请移咨陕甘、直隶总督部堂，陕西、山西、河南巡抚部院，本处提督大人，哈密大人，巴里坤总镇查照转饬沿途一体接替护送。应付暨咨明兵部查照，俟该员等事竣，仍拨给马匹，饬令旋回。并札行镇迪道转饬苫盖严密，勿得稍有疏虞等情，为此咨呈军机处，请烦查照转饬，查收施行。"‹1›

而陕甘总督勒保关于此次玉石运送费用之咨文则提供了更多的信息："准陕甘总督勒保咨称，查前经奏明，收采及首出玛纳斯绿玉共重四千二百七十五斤，便员解京等因。除乾隆五十五年八月内委员解京绿玉一千四百五十八斤外，其现存未解绿玉，兹有赴京引见之乌鲁木齐满营佐领额尔京额，应即将绿玉委员解京，计三十九块，连皮共重三千三百八十五斤。按五百二十斤合车一辆，共合车六辆五分。每车每百里口外给脚价银一两二钱，口内给脚价银四钱五分。自迪化州至嘉峪关计程二千九百六十五里，应支脚价银二百三十一两二钱七分。又自嘉峪关至肃州，计程七十里，应支脚价银二两四分七厘。共应支银二百三十三两三钱一分七厘。又包裹前项绿玉三十九包，需用牛皮一十九张半，每张价银一两五钱九分五厘，共用银三十一两一钱二厘。用缝牛皮包裹弓弦五十六根，每根银二分五厘，共用银一两四钱。以上通共支银二百六十五两八钱一分九厘。在于储库经费银内动支，雇觅商车、采买牛皮等项，包裹严密，于本年八月初十日装载押送前往讫。所有动支过银两并起程日期，除咨户部、工部外，相应咨达等因前来，相应移咨军机处查照可也。"‹2›

尚安和勒保的咨文，基本勾勒出玛纳斯碧玉解京的大体轮廓。解运碧玉赴京一般不专门委派官员，基本是遇有赴京便员顺便押解，沿途逐段由当地派员护送。解运的基本程序是先由碧玉所在地负责采买牛皮、马皮或毡毯，将每块玉石单独包裹缝实，以防运输过程中发生磕碰，雇觅商车或打造车辆，用以装载玉石，每辆车承载约520斤左右的玉石。再由乌鲁木齐都统或陕甘总督向沿途各行政区官署、军机处、户部、工部、兵部等发出解运咨文，以便于沿途配合解送。玉石到北京后，经过军机处、奏事处等验看，交广储司库存储或造办处制作器物。交付之后押运的兵丁由兵部拨给马匹，回到新疆驻地。

解运的费用包括玉石包装费、车辆雇用费、人工脚价银等，计算下来，从新疆到北京平均每十斤玉石的解运费用约合一两银子。

‹1›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乌鲁木齐都统尚安 为派员将乌鲁木齐所得绿玉送京城事咨呈。军机处全宗，03-0194-3366-012号。

‹2›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兵部为抄陕甘总督运送玛纳斯绿玉所需费用单事咨文。军机处全宗，03-0194-3373-043号。

书籍1.indb 23 15-3-26 下午4:57

五　利用玛纳斯碧玉制作的宫廷玉器

玛纳斯碧玉查禁令实施以后，偷采私贩的事情不时发生，民间玛纳斯碧玉的保有量大为减少，宫廷成为玛纳斯碧玉唯一的合法利用者。那么，以这一时期解运到北京的玛纳斯碧玉为原料，宫廷制作了什么器物？这些器物是否现在还收藏在博物馆中？

长期以来，关于清宫利用玛纳斯碧玉制作玉器的情况几乎找不到任何令人信服的依据。究其原因，玛纳斯绿玉不但在收录乾隆大量咏玉器诗作的《清高宗御制诗文集》中不见痕迹，就是在专门记录清宫御用器物制作情况的档案《活计档》中亦难觅其踪。要想解决这个问题，惟有将大量的造办处活计档与前述军机处奏折、查办玉石案档册、解玉咨文、现藏实物等一一比对，才能找出完整的证据链。笔者正是依此路径，发现自乾隆五十四年起，宫中造办处制作的碧玉器物使用的原料实际上很多都来自于玛纳斯。这里举三个代表性的个案：

1. 一千二百斤玛纳斯绿玉子料制作的云龙瓮

在前面已经引述过的乾隆五十四年七月初四日乌鲁木齐都统尚安给乾隆皇帝的奏折中曾提起过一块1200斤的绿玉子料，是金厂夫头首出之物。当时的情况是这块巨型绿玉子料已经运至乌鲁木齐城内，正在打造专门运载此玉的车辆，等到车辆完成，即可让下一次进京引见的官员顺便解京。七个月以后，这件绿玉子料又出现在造办处活计档中。据乾隆五十五年二月的造办处活计档行文记载："初二日，广储司交来乌鲁木齐尚安处差官送到：绿玉子一块，长四尺余，约重一千二百余斤，奉旨：着舒文料估，画样呈览，钦此。随经总管内务府大臣舒文将玉子一块，料估画得云龙瓮纸样一张，膛内画得打钻墨道、香山九老山石陈设纸样一张、大汉瓶纸样一张，呈览，奉旨：照样准做云龙瓮一件，发交两淮成做，膛内打三大钻，余者俱打小钻，四边扎下角头回残，俱先送来呈览，钦此。"同样是由乌鲁木齐都统尚安处解送，都是绿玉子料，同重1200余斤，可知二者即是同一块玉料。根据乾隆皇帝的旨意，该玉经舒文料估制作云龙瓮一件，画样呈览后交两淮盐政制作。乾隆皇帝甚至交待制作云龙瓮掏膛时如何打钻，回残料如何处理。十个月以后的十二月二十三日，"两淮送到成做玉云龙瓮内取出大小钻心十三个，共重一百一斤十二两，角头回残玉大小三十块，共重四百十四斤四两，呈进交启祥宫画样讫。"[1] 根据另一条活计档，这些回残料部分用于制作了玉轴头[2]。乾隆五十九年十二月二十一日，"两淮送到玉云龙瓮一件，呈进交宁寿宫讫"[3]。从乾隆五十五年二月该玉运至造办处料估到最后完成，耗时近五年，工程可谓浩大。

根据以上的档案推断，该碧玉云龙瓮长度近1米，整体重六百余斤。幸运的是，这件云龙瓮

‹1›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香港中文大学文物馆合编：《清宫内务府造办处档案总汇》（以下引述该档案简称《总汇》）第52册，乾隆五十五年二月"行文"条，页43-44，人民出版社，2005年。

‹2› 上揭《总汇》第52册，乾隆五十五年十二月"记事录"，页131。

‹3› 上揭《总汇》第52册，乾隆五十五年二月"行文"，页44。

书籍1.indb 24　15-3-26 下午4:57

现仍收藏于故宫博物院。该瓮呈椭圆形状，长75厘米，宽60厘米，通高27厘米，壁厚约20厘米，内膛光素，外身通体雕有九条龙，龙身盘曲，出没于云间。整个云龙瓮玉质非常匀净，颜色统一，显然是去除原玉皮壳后用中心部分雕制而成。该云龙瓮可以作为宫廷玛纳斯碧玉器物研究的标准器〔图四〕。

〔图四〕碧玉云龙瓮
清　乾隆　长75厘米　宽60厘米　高27厘米　北京故宫博物院藏



2. 查禁后首批解京玛纳斯碧玉的雕制情况

上文已经详细叙述了查禁玛纳斯碧玉后自产区运送到宫廷的最早一批玉料的情况，这批玉料共77块，其中子玉17块、磉玉60块，总重量3990斤，于乾隆五十四七月初四日起程送京。这里有必要对奏折中“磉玉”这一名称进行说明。“磉”字的原始词义为粗石的意思，可知尚安奏折中的“磉玉”即是质地比较粗的玉石。而在尚安奏折中又将“磉玉”与“子玉”直接相对，“子玉”是指脱离矿脉质地细腻的河玉子料，那么“磉玉”就应该是直接从矿脉中开采下来的山料玉。乾隆四十六年(1781)九月十四日上谕：“景福等所奏办理拿获私盗玉石案一折内，写有cadzi(碴子石)、dzi el(子儿石)字样。cadzi(碴子石)即山玉石，dzi el(子儿石)即河玉石也。若将玉石写作cadzi、dzi el，竟如汉语矣。著将此寄谕景福等知之。钦此。”‹1› 乾隆讲的是满语中河玉和山玉的写法问题，但从中可知在乾隆时期的汉语相关文献中，山料玉也写作“碴子石”、“碴子玉”或“磉玉”，河玉石也写作“子玉”、“玉子”或“子儿石”。据此，尚安奏折中的“磉玉”实际上就是山料玉的别称。

这77块玛纳斯碧玉经过四个月的长途运输，于十一月初到达北京，由造办处料估画样，分发给各处盐政、织造分别制作。乾隆五十四年十一月的活计档案这样记载：“初五日由广储司交来：绿玉子十七块、碴子玉六十块，奉旨：着舒文挑选，画样呈览，钦此。随经总管内务府大臣舒文将玉子十七块、碴子玉六十块内挑得玉子十二块、碴子玉二十九块，料估画做香筒、角端、汉瓶、汉炉、册、宝、云龙洗等件，俱于玉上画得粉道，剩余不堪画样玉子、碴子玉共三十六块，请留启祥宫做材料用。并缮写得分发各盐政、织造处成做清单一件，一并交太监鄂鲁里呈览具奏，奉旨：准照所拟清单分发各处成做，其余剩玉亦准交启祥宫，钦此。”‹2› 很显然，此条档案所记录的绿玉子17块、碴子玉60块正是尚安命人于七月初四日启程送往京城的那77块碧玉。造办处从中挑选出41块玉料，料估制作84件玉器，画样呈览批准后，被分别交给了苏州织造、两淮盐政、长芦盐政、江宁织造四处成

‹1›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编：《乾隆朝满文寄信档译编》第15册，页596，岳麓书社，2011年。

‹2›　前揭《总汇》第51册，乾隆五十四年十一月“行文”，页258。

书籍1.indb 25　15-3-26 下午4:57

做。除送苏州织造制作的玉料中有三件因为有透绺，难以成做，退回造办处外[1]，其余共做成玉器80件。所制作玉器的详细情况参见[表二]。

[表二] 首批解京玛纳斯碧玉的玉器制作情况[2]

制作机构	分配玉料	制作的玉器	完成呈进情况	安置情况
苏州织造徵瑞	玉子一块	云龙香筒一对	乾隆五十五年十二月二十七日送到，呈进	交宁寿宫
	玉子一块	天鸡罐一对	乾隆五十五年十月二十七日送到，呈进	刻三等，交瀛台
	玉子一块	引首宝六份 (每份计三方)	乾隆五十五年五月二十六日送到玉引首宝五份、碴子玉引首宝一份，呈进 乾隆五十五年六月二十六日送到玉引首宝三份、碴子玉引首宝三份，呈进乾隆五十五年九月二十七日送到玉册页一份计十片，呈进	赏十一阿哥、十五阿哥引首宝各一份，其余俱交懋勤殿
	玉子一块	册一份(十片)、 引首宝二份 (每份计三方)		
	碴子玉四块	引首宝二份 (每份计三方)		
	碴子玉一块	引首宝二份 (每分计三方)		
	碴子玉一块	角端一对	乾隆五十五年十二月二十七日送到，呈进	交宁寿宫
	碴子玉二块	角端一对	乾隆五十五年十二月二十七日送到，呈进	交斋宫
	碴子玉一块	双环洗一件	乾隆五十六年正月二十七日送到，呈进	刻三等，交静明园
	碴子玉一块	云龙香筒一对	乾隆五十五年十二月二十七日送到，呈进	交斋宫
	碴子玉一块	云龙洗一件	有透绺，难以成做，于乾隆五十五年正月二十四日交回	
	碴子玉一块	宝一方	有透绺，难以成做，于乾隆五十五年正月二十四日交回	
	碴子玉一块	宝一方、册一份(十片)	有透绺，难以成做，于乾隆五十五年正月二十四日交回	
两淮盐政全德	玉子一块	汉炉一件	乾隆五十六年七月二十八日送到，呈进	交圆明园
	玉子一块	双环洗一件	乾隆五十六年七月二十八日送到，呈进	刻二等，交热河
	玉子一块	大碗二件	乾隆五十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送到，呈进	呈进，配座。后于五十六年正月初七日将绿玉大碗二件配得座，刻三等，交瀛台
	碴子玉一块	汉瓶一件	乾隆五十七年七月十六日送到玉虎头匜一件，系用做汉瓶料改做，呈进	刻二等，交热河看地方摆
	碴子玉一块	九老山子陈设一件	乾隆五十八年七月二十八日送到，呈进	刻二等，交热河看地方摆
	碴子玉一块	宝月瓶一件	乾隆五十六年十二月二十五日送到，呈进	交北海
	碴子玉一块	英雄觥一件	乾隆五十六年七月二十八日送到，呈进	交圆明园
	碴子玉一块	四喜觥一件	乾隆五十六年七月二十八日送到，呈进	刻二等，交热河

‹1› 前揭《总汇》第51册，乾隆五十四年十一月“行文”：“五十五年正月二十四日据苏州织造徵瑞来文内开：原发做角端一件玉料一块、云龙洗一件玉料一块、宝二方册页一分玉料二块，锯开看得俱有透柳，难以成做，谨将锯开玉料六块咨送呈览，另行挑玉发苏赶办等因，交太监鄂鲁里呈览，奉旨：将做角端玉料一块仍发回苏州保固成做，其云龙洗、册、宝不必成做，将玉料做材料用，钦此。”页261。

‹2› 此表根据乾隆五十四年十一月初五日造办处活计档“行文”制作。

书籍1.indb 26 15-3-26 下午4:57

［续表二］

制作机构	分配玉料	制作的玉器	完成呈进情况	安置情况
长芦盐政穆腾额	玉子一块	卧牛一件	乾隆五十六年十二月十四日送到，呈进	刻二等，交瀛台
	玉子一块	木瓜盘一件	乾隆五十五年十二月十七日送到玉木瓜盘三件、玉大盘一件，呈进	交圆明园、宁寿宫各二件
	玉子一块	木瓜盘一件		
	碴子玉一块	木瓜盘一件		
	碴子玉一块	大盘一件		
	碴子玉一块	汉炉一件	乾隆五十七年四月二十二日送到，呈进	交如意馆刻款
	碴子玉一块	汉瓶一件	乾隆五十八年六月十三日送到，呈进	交如意馆刻款，后发交热河
	碴子玉一块	宝一方、册一份（十片）	乾隆五十六年八月二十二日送到，呈进	交广储司
	碴子玉一块	宝一方、册一份（十片）		
江宁织造同德	玉子一块	扎古扎牙碗二件	乾隆五十五年八月初九日送到，呈进	交古董房下库
	玉子一块	奶茶碗一件	乾隆五十五年八月初九日送到，呈进	交古董房下库
	碴子玉一块	扎古扎牙碗二件	乾隆五十五年八月初九日送到，呈进	交古董房下库
	碴子玉一块	诗意碗二件	乾隆五十五年八月初九日送到，呈进	交古董房下库
	碴子玉一块	诗意碗二件	乾隆五十五年八月初九日送到，呈进	交古董房下库
	碴子玉一块	奶茶碗二件	乾隆五十五年八月初九日送到，呈进	交古董房下库
	碴子玉一块	奶茶碗一件	乾隆五十五年八月初九日送到，呈进	交古董房下库
总计	41块	84件	80件	

从上表可知，用玛纳斯玉制作的器物种类非常丰富，包括香筒、角端等礼仪用器，天鸡罐、云龙洗、双环洗、卧牛、九老山子等陈设用器，汉炉、汉瓶、英雄觥、宝月瓶等仿古玉器，盘、碗等实用器具。

最引人注目的是，这批玛纳斯玉料很大一部分被用来制作宝玺和玉册，宝玺的数量达到38方，玉册达到3份计30片，这在乾隆时期的宝玺制作中也算得上是颇为集中的一次。关于这批宝玺的具体情况，造办处活计档同样为我们提供了相关信息。乾隆五十五年的“热河随围寄京信帖”记载：“六月初四日接得苏州坐京家人持来信帖，内开：五月二十六日将苏州送到绿玉蹲龙钮引首宝三分、绿玉蹲龙钮引首宝二分、碴子玉螭虎钮引首宝一分……奉旨：绿玉蹲龙钮引首宝一分、螭虎钮引首宝一分赏十一阿哥、十五阿哥各一分……绿玉蹲龙钮引首宝四分，交懋勤殿篆写本文呈览。”[1] 又“七月初六日接得苏州坐京家人持来信帖，内开：六月二十七日将苏州送到绿玉蹲龙钮引首宝三分、碴子玉螭虎钮引首宝三分……呈览，奉旨：俱着本家人送往京内，将玉引首宝六分交内务府大

‹1› 前揭《总汇》第52册，乾隆五十五年六月“热河随围寄京信帖”，页336。

书籍1.indb 27 15-3-26 下午4:57

〔图五:1〕、〔图五:2〕碧玉“抑斋”组玺
清　乾隆
三方一组。印文分别为“抑斋”、“谨起居慎出令”、“凛顾諟钦几微”。
“抑斋”玺高6.7厘米　印面长3.2厘米　宽1.9厘米
“谨起居慎出令”和“凛顾諟钦几微”玺分别为高6.7厘米，印面2.6厘米见方
北京故宫博物院藏





臣金□，俟回銮时呈览。”‹1› 这两条档案正好与上表中该年五月二十六日、六月二十六日苏州织造送到的宝玺活计数量和处置情况相符。据此可知，用查禁后首批解京的玛纳斯碧玉制作的宝玺分两种情况，用子料制作的八份都是蹲龙钮，用山料玉制作的四份都是螭虎钮。在现存乾隆皇帝的御用宝玺中，有相当多的碧玉宝玺，蹲龙钮和螭虎钮三方一组的宝玺亦复不少〔图五〕，其中有的很可能就是利用此次解京的玛纳斯碧玉原料制作的。

3. 乾隆五十六年解京玛纳斯碧玉的雕制情况

在上文中详细叙述解京过程的另一批玛纳斯碧玉，共39块2817斤，于乾隆五十六年八月初十日启程，十二月到达宫廷。造办处活计档很快记录了这批玉料的使用情况。“十九日接得员外郎金江押帖，内开：十二月十五日经总管内务府大臣伊□奏准，奏事处交来大小玉三十九块内挑出玉二十块，画得册宝二分、角端一对、香筒一对、木瓜盘二件、书灯一对、炉瓶洗九件、文王鼎、龙尾觥二件、卧牛一件，恭呈御览外，又挑出玉五块，留启祥宫以备使材料之用。其余不堪画样玉十四块请交广储司银库收储等因，缮写折片一件，随发各处成做活计单一件，交太监鄂鲁里转奏。奉旨：知道了，钦此”‹2›。这些碧玉原料中的二十块被分配给了六处盐政和织造分别成做。在苏州完成呈进活计时，还特别标示出“绿玉龙尾觥”、“绿玉文王鼎”，说明此批玉料的碧玉属性。此批玛纳斯碧玉所制作的器物情况参见[表三]。

［表三］ 乾隆五十六年解京玛纳斯碧玉雕玉器情况‹3›

制作机构	分配玉料	制作的玉器	完成呈进情况	安置情况
两淮盐政全德	玉8块	云龙洗一件	乾隆五十九年十二月二十一日送到呈进	交宁寿宫
		角端一对	乾隆五十八年十二月二十四日送到呈进	暂收，等现做香筒
		香筒一对	乾隆五十九年七月二十九日送到呈进	交造办处配镀金顶、座
		汉炉一件	乾隆五十九年十二月二十一日送到呈进	交圆明园
长芦盐政穆腾额	玉2块	册宝二份	乾隆五十八年六月十三日送到呈进	有石性册宝一分，交广储司收贮，无石性册宝一分交启祥宫暂收

‹1› 前揭《总汇》第52册，乾隆五十五年七月“热河随围寄京信帖”，页340。

‹2› 前揭《总汇》第52册，乾隆五十六年十二月“行文”，页612。

‹3› 此表根据乾隆五十六年十二月十九日造办处活计档“行文”制作。

书籍1.indb 28　15-3-26 下午4:57

［续表三］

制作机构	分配玉料	制作的玉器	完成呈进情况	安置情况
苏州织造徵瑞	玉4块	书灯一对	乾隆五十八年二月二十六日送到呈进	配香几，交宁寿宫乐寿堂
		龙尾觥一件	乾隆五十七年七月二十六日送到呈进	上留作诗
		文王鼎一件	乾隆五十七年九月二十七日送到，随座、盖、玉顶，呈进	刻二等，交瀛台
淮关监督董椿	玉2块	象耳瓶一件	乾隆五十七年十二月初四日送到呈进	刻二等，交宁寿宫
		卧牛一件	乾隆五十七年十二月初四日送到呈进	刻二等，交悦心殿
江宁织造同德	玉2块	双管瓶一件	乾隆五十九年四月二十三日送到呈进	交启祥宫刻款
		汉纹璧四件	乾隆五十九年四月二十三日送到呈进	交启祥宫刻款
杭州织造基厚	玉2块	宝月瓶一件	乾隆五十八年十二月十五日送到呈进	刻三等，交瀛台
		木瓜盘二件	乾隆五十七年九月十八日送到呈进	刻三等，交圆明园
总计	20块	22件	22件	

此次共制作了22件套器物，其中包括了诸如龙尾觥、文王鼎、象耳瓶、汉纹璧等当时乾隆帝着意推广的仿古玉器品种。乾隆帝还特地将一件龙尾觥留在身边，为其作诗。这为我们提供了难得的信息，和创作众多的咏和阗玉玉器诗一样，乾隆帝也曾经专门为用玛纳斯碧玉制作的玉器写过诗作。

以上三批解京的玛纳斯碧玉共制作玉器多达103件套。这些相关的档案材料使我们清晰地了解到乾隆晚期宫廷利用玛纳斯碧玉制作大量玉器的历史事实，证实了玛纳斯碧玉也是清代宫廷玉器制作的重要原材料之一，这对研究清代宫廷玉器的材质和制作历史是非常重要的新发现。本文只完成了一件宫廷碧玉作品——“碧玉云龙瓮”从玛纳斯当地发现原料、运输到京、宫廷设计制作、现存实物仍存等整个过程的考证，至于将上述档案所记载制作的其他玛纳斯碧玉器物与现在两岸故宫收藏的碧玉器物进行核实对比，确定出更多的标准器，则还需要大量的工作要做。

六　结语

以上几个部分的论述，不但对清代新疆玛纳斯碧玉的开采历史进行了探讨，而且对清代宫廷利用玛纳斯碧玉制作玉器的情况详加解析，对清代宫廷玛纳斯碧玉来源和利用问题进行了深入探讨，勾画出清代玛纳斯碧玉开发利用的真实图景。基于这些论述，对于玛纳斯碧玉的利用史及其与宫廷的关系，我们应该可以得出以下几点认识：

第一，在以乾隆皇帝为代表的清代宫廷的意识中，玛纳斯是碧玉的最重要的产地。在诸多关于玛纳斯玉石的档案中，玛纳斯往往是与“绿玉”联系在一起的，除了前述各条档案外，下面的一件乾隆皇帝的谕旨尤其具有代表性：“乾隆五十五年三月初一日奉上谕：据伊桑阿等奏，民人玛金希等行囊内，查获催生石三十余斤、青金石三十斤，如何制定定例之外，交付勒保办理，等语。白玉石、

书籍1.indb 29　15-3-26 下午4:57

绿玉石系产自回地、玛纳斯山河，特令严禁私自开采。而回地产物，并未概行禁止。催生石、青金石并非玉石，毋庸禁止。将此著寄谕伊桑阿等，此后惟严查夹带回地玉石及玛纳斯绿玉石，并传谕勒保知之。钦此。”[1] 谕旨把玛纳斯绿玉石和回地白玉石相提并论，说明清代乾隆宫廷认可的碧玉最重要的产地显然就在玛纳斯。

第二，乾隆五十四年和嘉庆四年(1799)是两个非常重要的时间节点，我们可把玛纳斯碧玉采集利用的历史分为三个时期：乾隆五十四年以前可称之为自然采集阶段。此阶段内玛纳斯碧玉只有零星偶然的采集，知名度不高，影响不大，政府也不干预。而到了乾隆二十六年玛纳斯一带发现金矿，尤其是乾隆四十七年官开金厂以后，金夫在采金之际顺便将碧玉携带出山，进入市场，玛纳斯碧玉才逐渐为人所认识。乾隆五十四年至嘉庆四年可称之为政府严查宫廷掌控阶段。此阶段的开始以乾隆皇帝的查禁谕旨为标志，对玛纳斯碧玉实行了严格的管控措施，确定了私人贩卖运输玛纳斯碧玉的非法性，由此玛纳斯碧玉不再是民间流通的商品，而成为官方尤其是宫廷的垄断性资源。此阶段内宫廷成为玛纳斯碧玉唯一的合法利用者。嘉庆四年以后可称之为自由贸易阶段。以嘉庆皇帝的“嗣后贩卖新疆玉石，无论已未成器者，概免治罪”[2] 的谕旨为标志，玛纳斯碧玉例禁驰放，进入市场领域。无论宫廷还是民间，都可以通过自由贸易的途径获得玛纳斯碧玉。

第三，就玉石查禁而言，玛纳斯碧玉与和阗、叶尔羌玉石的查禁亦有本质上的不同。概而言之，是否纳入地方贡赋系统、有否有组织的官方开采、是否承认私人贩运玉石的合法性三个方面成为二者查禁的显著差别。和阗、叶尔羌玉石在平定回部以后以岁贡正赋或特旨贡的形式输送到北京宫廷，与此相伴的则是官方对当地玉石的控制和开采。开采获得的玉石经过拣选，上等者输往宫廷，等次不够者则由当地官府变价，允许兵民人等出资购买，发给相应官方照票，以便通关贩运。这在某种程度上承认了在一定限度之内私人贩卖和阗、叶尔羌玉石的合法性。而对于玛纳斯碧玉的查禁则有很大不同。玛纳斯碧玉一直没有成为地方政府向宫廷进贡之物，官方也没有对玛纳斯碧玉进行有组织有计划的开采，为保证查禁的彻底，甚至不惜封闭了碧玉产区内的金厂，宫廷获得的玛纳斯碧玉基本上都是查获民间偷采、私运的玉石，而且处罚甚为严厉，从而使得一切民间的玛纳斯采集、贩运、买卖行为皆为非法。从现在掌握的材料看，清朝官方对玛纳斯碧玉的查禁总体上要比对和阗、叶尔羌玉石的查禁严厉得多，其中原因是值得探讨的。

第四，与前述对玛纳斯碧玉严厉查禁密切关联，我们应该如何评判这种措施的影响？一方面是在中国玉器制作最鼎盛的时期，严厉的查禁将玛纳斯碧玉管控于宫廷相关范围之内，切断了玛纳斯碧玉与民间玉器制作系统的联系，这可以很好地解释为什么宫廷用玛纳斯碧玉制作了大量玉器，但玛纳斯碧玉却一直声名不显的原因。对于玛纳斯碧玉认知度的认识，我们有必要将其置于

‹1› 前揭《乾隆朝满文寄信档译编》第22册，页517—518。

‹2› 《清仁宗实录》卷三九，“嘉庆四年二月甲午”条。

书籍1.indb 30 15-3-26 下午4:57

当时的社会历史情境中加以观察。另一方面，我们也不能不承认，这种严厉的查禁措施在一定程度上阻止了珍贵的碧玉资源陷入过度无序的乱挖滥采之中，客观上对玛纳斯碧玉资源的保护起到了一定的作用。

第五，玛纳斯碧玉是乾隆时期宫廷玉器制作最为重要的原材料之一，与清代宫廷玉器发展有着极为密切的关系。查禁玛纳斯碧玉的指令由乾隆帝发出，十年查禁期间使得大量玛纳斯碧玉原料进入宫廷，并利用这些原料琢制了大量玉器作品，宫廷成为此一时期内玛纳斯碧玉唯一的合法利用者。所有这些，都为我们进一步深入研究清代宫廷玉器制作和历史提供了新的材料和视角。以往的研究者多把清代宫廷玉器制作的原料聚焦于和阗、叶尔羌玉石上，实际上清代宫廷玉器原料的来源可能远比我们想象的要复杂得多。而这必须以原始资料为依据，进行细致深入的研究，才能揭示出其真实情状。而仅就玛纳斯碧玉与清代宫廷玉器制作的关系而言，相信本文的研究已经给出了足够的证据。

[作者单位：故宫博物院宫廷部]

（责任编辑：项坤鹏）

书籍1.indb 31 15-3-26 下午4:57